

是一還是二

2005.09.20 釋見鑣

紀塔羅·卡爾維諾的《分成兩半的子爵》，描述一位子爵被炮火擊中，身體切成兩半。其中的一半是邪惡的，另一半卻是良善的。邪惡的一半殺人放火，無惡不作；良善的一半則是好得不得了。後來，兩半經醫治，又重新結合成完整的人，既不太壞，也不太好，是個好壞兼具的人。故事還是故事，小說還是小說，被分成兩半的子爵，當其分裂時，與之前的完整是相對的；分裂時的邪惡與良善是相對的；經醫治後的重整，與之前的分裂或完整，仍是相對的。這多組、多重的相對，究竟是一還是二？

而世間其實都是相對的存在，如同本期所討論的「修行、性別、社會」一個人與團體、修行者與社會、男性與女性等，皆為相對而有的二元。二元之間一直存在著彈性；二元之間，也一直存在著抉擇，它彷彿無法相容或改變。不禁要問：抉擇又抉擇，靠邊站、超越或統一，我們應立基何處呢？

阿姜查在〈一句話就夠了〉中教示：「誰都別做，什麼都別做！做佛陀是負擔，做辟支佛也是負擔，別欲求做誰就是了。」佛法中「空」的概念常用祛除的方式—這個也不是，那個也不是一不是的這個與不知哪個才是的那個，是二元還是非二元？空與有似乎是二，但彷彿也沒有所謂「一」的存在。佛教怎麼面對或看待二元的存在？因此，一提到男性與女性，佛法並不是相對男性而提出女性，而是就著個人觀察社會，從社會學的角度，「二」雖不相同，但差異或對立並非本期所要討論的範疇，尤其這些文字是因應「台藏尼僧交流研習營」上所發表，針對台灣和西藏女性修行的經驗、組織和未來遠景為主要敘述，不斷地提問佛教女性或個人自己已做了什麼？正在做什麼？未來還能做什麼？

那一半比較好，還是兩半都要；誰都別做，還是得做個誰。哲理還是哲理，希望我們能在這充滿著不同角色、角度的世間中，學習背後那既慈悲又智慧、既智慧又慈悲的普遍關懷。